

安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转发省人社厅关于开展第九批安徽省 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第十四批

后备人选选拔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社局，经开区、高新区人社局，市直有关单位：

现将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第九批安徽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第十四批后备人选选拔工作的通知》（皖人社发〔2023〕75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此次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后备人选的选拔推荐工作，切实加强领导，广泛发动宣传，认真抓好落实，严格按照文件规定的选拔推荐工作流程和要求，推荐符合条件对象，确保选拔推荐工作公平公开有序地开展。

各地各单位须对申报人提交的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核把关，并于每月25日前将申报材料及通过平台申报系统录入系统。

联系人：张 超

联系电话：0556-5397205

附件：省人社厅关于开展第九批安徽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第十四批后备人选选拔工作的通知

2023年8月8日



关于开展第九批安徽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 及第十四批后备人选选拔工作的通知

各市及广德市、宿松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直、中央驻皖有关单位：

为加快实施人才兴皖工程，推动我省高质量发展人才队伍建设，根据省委、省政府有关文件要求，经研究决定，继续开展第九批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第十四批后备人选选拔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拔范围和数量

2. 第九批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 120 名，第十四批后备人选 120 名。

二、选拔条件和程序

(一) 选拔条件

1. 基本条件：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在本专业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较强的创新能力，取得过重大科研成果，在本专业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较强的创新能力，取得过重大科研成果，在本专业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较强的创新能力，取得过重大科研成果。

按9个学科（高教、工程、自科、农业、卫生、社科、技能、文艺、中小学）将推荐材料分送至相应行业主管部门进行初评。由

(三) 主管部门(或市级人社部门)审核。省直主管部门或各市及广德市、宿松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须对申报人单位提交

(五) 省直主管部门或各市及广德市、宿松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于9月3日前通过安徽省政务服务网完成材料报送，逾期不再受理。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永坤 汪文淇

联系电话：0551-62671310；62999779

电子邮箱：1498212769@qq.com

安徽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及后备人选 选拔管理办法

选拔范围和条件

第六条 带头人及后备人选选拔范围为：安徽省企事业单位（含中央驻皖单位）的在职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其中，带头人一般须从后备人选中选拔产生。

第七条 带头人由其所带后备人选中选拔产生，其选拔工作

重点项目，成果处于国内领先水平。获得 1 项以上省（部）级社会科学成果一等奖或 2 项以上省（部）级社会科学成果二、三等奖及相当层次奖励项目且为主要完成人，或获得国家主管部门授予的最高奖且为主要完成人。

(二) 在承担国家和省重点工程、重点科技攻关、重点引进

第八条 后备人选的基本条件是：拥护中国共产党，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强烈的事业心；年龄在 45 周岁以下，具备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资格或技师以上职业资格，并

上技术工人 300 人次以上；或参加国际、全国技能大赛获得优胜